

校系(組)、學程名稱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護理系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科目	權重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 比率	同分 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417001	性別要求	未要求	國文	x2.00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80%	1	
招生名額	86	預計 複試人數	430	英文	x1.00					2
公告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800	數學A	---					3
				數學B	---					4
				社會	---					
				自然	---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 繳費截止日期		113.5.8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公告總成績日期		113.5.20		B. 課程學習成果：B-3					1件	
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113.5.21		C. 多元表現：C-2、C-3、C-4、C-5、C-6、C-7					2件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3.5.22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是否採備取制		是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學歷證件(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					1件		
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學歷證件」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請詳閱本簡章「壹、總則」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除A. 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									
複試說明	1. 本系第二階段複試僅採書面資料審查，申請生不必到校面試，只需依規定時程上傳資料即可，逾期不予受理。 2. 考生可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未列入之項目資料，能展現學習能力及發展潛能之相關文件，載明於「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中。 3.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群學習相關活動證明或多元表現成果，得納入書面資料審查評分採計項目。 4. 本系諮詢電話：(02) 24372093轉分機221、222。									
備註	1. 歡迎各類組同學報考。 2. 本系為醫療相關學系，學習課程具有與人直接互動的特性，學生須具備護理學專業知識、護理技能與人文素養。因課程學習需要，學生於就學期間須使用顯微鏡、色彩判定、護理評估與病患及醫療團隊溝通、建立護病關係等，因此，必需具有相當之視覺、聽覺功能，具口語表達、溝通能力；需久站、運用肢體操作儀器、能迅速移動，具人際互動溝通協調能力、能控管自身情緒、具相當之抗壓能力；學生畢業後主要將進入醫療院所、長照機構照顧病患。 3. 本系學生學業成績優良者，得申請修讀本校其他系為雙主修，亦可以申請國內各醫療院所獎助學金。									

校系(組)、學程名稱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幼兒保育系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科目	權重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 比率	同分 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417002	性別要求	未要求	國文	x2.00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80%	1	
招生名額	14	預計 複試人數	70	英文	x1.00					2
公告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800	數學A	---					3
				數學B	---					4
				社會	---					
				自然	---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 繳費截止日期		113.5.8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公告總成績日期		113.5.20		B. 課程學習成果：B-1					1件	
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113.5.21		C. 多元表現：C-1、C-2、C-3、C-4、C-5、C-6、C-7、C-8					2件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3.5.22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是否採備取制		是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學歷證件(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					1件		
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學歷證件」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請詳閱本簡章「壹、總則」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除A. 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									
複試說明	1. 本系第二階段複試僅採書面資料審查，申請生不必到校面試，只需依規定時程上傳資料即可，逾期不予受理。 2. 考生可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未列入之項目資料，載明於「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中。 3.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群學習相關活動證明或多元表現成果，得納入書面資料審查評分採計項目。 4. 本系諮詢電話：(02) 24372093轉分機241、242									
備註	1. 歡迎各類組同學報考。 2. 幼兒保育系通過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教保系科申請培育幼兒園教保員審認」，同學需修畢教保專業知能課程與完成幼兒園教保實習，方能取得教保員資格。 3. 本系學生學業成績優良者，得申請修讀本校其他系為雙主修。									

校系(組)、學程名稱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觀光休閒與健康系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 績比率
志願代碼	417003	性別要求	未要求	科目	權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80% 20% --- ---	1 2 3 4
招生名額	3	預計 複試人數	15	國文	x2.00				
公告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800	英文	x1.00				
網絡上傳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 繳費截止日期	113.5.8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學 歷 證 件 (資 格 審 查 文 件 必 繳 項 目)	社會	---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			自然	---				
公告總成績日期	113.5.20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113.5.21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 供；其餘畢業生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3.5.22			B. 課程學習成果：B-1 C. 多元表現：C-2、C-3、C-4、C-5、C-7、C-8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2件 1件 1件 1件				
是否採備取制	是	學歷證件(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		1件					
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學歷證件」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請詳閱本簡章「壹、總則」資格審查必繳 資料規定)。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 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除A. 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 ；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								
複試說明	1. 本系第二階段複試僅採書面資料審查，申請生不必到校面試，只需依規定時程上傳資料即可，逾期不予受理。 2. 考生可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未列入之項目資料，載明於「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中。 3.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群學習相關活動證明或多元表現成果，得納入書面資料審查評分採計項目。 4. 本系諮詢電話：(02) 24372093轉291分機								
備註	1. 歡迎各類組同學報考。 2. 本系著重理論與實務的結合，學生須至業界校外實習2學期及完成海外參訪課程。 3. 畢業前須取得觀光休閒與健康系相關證照3張。 4. 本系學生學業成績優良者，得申請修讀本校其他系為雙主修。								

校系(組)、學程名稱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高齡照顧福祉系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 績比率
志願代碼	417004	性別要求	未要求	科目	權重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80% 20% --- ---	1 2 3 4
招生名額	14	預計 複試人數	70	國文	x2.00				
公告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800	英文	x2.00				
網絡上傳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 繳費截止日期	113.5.8	學習 歷程 備審 資料	學 歷 證 件 (資 格 審 查 文 件 必 繳 項 目)	社會	---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			自然	---				
公告總成績日期	113.5.20			項目		上傳檔案 件數上限			
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113.5.21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 供；其餘畢業生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3.5.22			B. 課程學習成果：B-1、B-2 C. 多元表現：C-1、C-2、C-3、C-4、C-5、C-6、C-7、C-8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2件 1件 1件 1件				
是否採備取制	是	學歷證件(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		1件					
資格審查暨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	1. 「學歷證件」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請詳閱本簡章「壹、總則」資格審查必繳 資料規定)。 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 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組)、學程作審閱。 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除A. 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 ；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								
複試說明	1. 本系第二階段複試僅採書面資料審查，申請生不必到校面試，只需依規定時程上傳資料即可，逾期不予受理。 2. 考生可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未列入之項目資料，載明於「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中。 3.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群學習相關活動證明或多元表現成果，得納入書面資料審查評分採計項目。 4. 本系諮詢電話：(02) 24372093轉811分機								
備註	1. 歡迎各類組同學報考。 2. 本系學生學業成績優良者，得申請修讀本校其他系為雙主修。								

校系(組)、學程名稱	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 餐旅廚藝管理系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科目	權重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率
志願代碼	417005	性別要求	未要求	國文	x1.00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	70%	1
招生名額	8	預計複試人數	40	英文	x1.00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30%	2
公告第二階段複試通知	詳見「複試說明」	第二階段複試費	800	數學A	---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3
				數學B	---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4
				社會	---		數學A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	5
				自然	---				
網路上傳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及繳費截止日期	113.5.8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項目						上傳檔案件數上限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		A. 修課紀錄 ※應屆畢業生一律由就讀高中學校上傳；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其餘畢業生者，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PDF檔)	1件					
公告總成績日期	113.5.20		B. 課程學習成果：B-1、B-2	1件					
成績複查截止日期	113.5.21		C. 多元表現：C-1、C-2、C-3、C-4、C-5、C-6、C-7、C-8	2件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13.5.22		D-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件					
是否採備取制	是		D-2. 學習歷程自述(含學習歷程反思、就讀動機、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件					
			D-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件					
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	學歷證件(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								1件
複試說明	<p>1. 「學歷證件」為資格審查文件必繳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上傳。(請詳閱本簡章「壹、總則」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p> <p>2. 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者，除申請生自行撰寫及上傳項目資料(D-1, D-2, D-3)須自行上傳外，其餘資料以點選方式，同意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組)、學程作審閱。</p> <p>3. 未勾選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應屆畢業生，除A. 修課紀錄外，其餘各項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報名者，所有項目一律由申請生以PDF檔案上傳。</p> <p>1. 本系第二階段複試僅採書面資料審查，申請生不必到校面試，只需依規定時程上傳資料即可，逾期不予受理。</p> <p>2. 考生可將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未列入之項目資料，載明於「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中。</p> <p>3. 原住民考生可提供原住民族群學習相關活動證明或多元表現成果，得納入書面資料審查評分採計項目。</p> <p>4. 本系諮詢電話：(02) 24372093轉262分機</p>								
備註	<p>1. 歡迎各類組同學報考。</p> <p>2. 本系著重實務操作課程包括廚藝烹調、餐飲服務操作、房務實務等。</p> <p>3. 畢業前需至業界校外實習(一年)及完成海外參訪必修課程。</p> <p>4. 本系學生學業成績優良者，得申請修讀本校其他系為雙主修。</p>								